

凤台县农业生态资源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农业农村部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淮南市农业农村局	资金使用单位	凤台县农业农村局		
资金投入情况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	预算执行率(B/A×100%)	
		年度资金总额:	61	51.5	84%	
	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61	51.5	84%	
		地方资金				
		其他资金				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
		分配科学性	科学分配		无	
		下达及时性	及时下达		无	
		拨付合规性	拨付合规		无	
		使用规范性	使用规范		无	
		执行准确性	执行准确		无	
	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预算管理合规		无	
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	支出合法合规		无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<p>目标1渔业资源保护:通过水生生物增殖放流,补充淮河流域经济鱼类和珍稀水生生物种群数量,维护水生生物的多样性和平衡性,改善渔业生态环境保护,提高资源利用效益,确保我县淮王鱼保护区渔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。目标2地膜科学使用回收:推广加厚农膜10000亩,全降解农膜1000亩,农膜回收率达到83%以上,系统解决传统地膜回收难,替代成本高的问题,有效治理农田白色污染,改善土壤生态环境。</p>		<p>目标1:增殖放流各类鱼苗共250万尾,补充淮河流域经济鱼类和珍稀水生生物种群数量,维护水生生物的多样性和平衡性,改善渔业生态环境保护,提高资源利用效益,确保我县淮王鱼保护区渔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。目标2:实际推广加厚地膜5537亩,降解农膜1000亩,完成任务59.42%,农膜回收率达到84.17%。没有按时完成原因主要是规模种植户少,补贴低,一些农户不愿意申报实施。下一步,准备实行以旧换新,购置地膜进行推广,保证在2024年4月底全部完成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推广应用加厚高强度地膜面积	1万亩	0.5537万亩	主要是规模种植户少,补贴低,一些农户不愿意申报实施。下一步,准备实行以旧换新,购置地膜进行推广,保证在2024年4月底全部完成
			指标2:推广应用全生物降解地膜面积	0.1万亩	0.1万亩	
			指标3:渔业增殖放流规模(万单位)	≥250	250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农膜回收率	≥83%	84.17%	
			时效指标	指标1:年度资金执行率(%)	≥90	84%
		成本指标		指标1:采购物资或服务价格	不超过市场价格	采购的鱼苗未超过市场价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:补充和保护生物资源,改善保护区渔业经济发展	明显改善	补充和保护了淮河流域凤台段生物资源,明显改善保护区渔业经济发展	
	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资金使用违规违纪问题	无	无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:淮河流域种群保护,维护水生生物多样性和平衡性。	影响程度较高	实施淮河流域种群保护,有效维护水生生物多样性和平衡性。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	指标1:保护鱼群种类,维护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。	影响程度较高	保护淮河鱼群种类,有效维护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:增殖放流域内抽样满意度(%)	≥80	95%		
说明 无						

注:1.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
2.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
3.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

